

启隆政〔2021〕24号

镇政府关于成立兽医行业行风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和专班的通知

各社区：

为进一步落实“管行业就要管党风廉政建设”要求，强化兽医行业行风专项整治工作组织领导，推进行风整治任务落地落实，根据《关于印发（全省兽医行业行风专项整治方案）的通知》（苏农牧〔2021〕20号）及《关于成立兽医行业行风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和专班的通知》（通农牧〔2021〕34号）要求，成立兽医行业行风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镇兽医行业行风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：龚辉 镇党委委员、人武部部长

成员：施健华 镇农业农村和社会事业局局长

姚辉 镇农业农村和社会事业局工作人员

宋犇禹 镇农业农村和社会事业局工作人员

二、镇兽医行业行风专项整治工作专班

组长：龚 辉 镇党委委员、人武部部长

成员：施健华 镇农业农村和社会事业局局长

姚 辉 镇农业农村和社会事业局工作人员

宋犇禹 镇农业农村和社会事业局工作人员

启东市启隆镇人民政府

2021年10月25日